

通 知

关于开展 2021 年杨凌示范区“最美退役军人”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党委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要求，展现退役军人风采，持续激发退役军人荣誉感、责任感、使命感，根据省委和中共杨凌示范区工委有关精神，现决定在全校内开展 2021 年杨凌示范区“最美退役军人”候选人评选推荐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，重点挖掘党的百年奋斗历程中，与党同心、跟党走，在革命、建设、改革和新时代各个历史时期，各行各业各条战线上涌现出的优秀退役军人典型。

二、评选范围及条件

（一）评选范围

我校职工中退役军人，包括转业干部、退役士兵、离退休干部、“三红”人员、复员军人等。

（二）评选名额

推荐 2 名候选人参加示范区评选。

（三）评选条件

1. 自觉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；
2. 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无违纪违法行为；
3. 忠实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积极参加社会公益事业，品行端正，道德高尚；
4. 积极投身经济社会建设实践，在国防建设、经济发展、抢险救灾、科技创新、公民道德、创业就业等方面做出贡献，事迹突出、群众认可。

三、评选时间与程序

1. 单位推荐。学校各二级党委可推荐候选人 1 名，于 6 月 22 日前报人武部。

2. 学校初选。学校对各二级党委推荐人选进行评议和政审，确定 2 名候选人，于 6 月 28 日前公示并报杨凌示范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。

3. 示范区评选。杨凌示范区对辖区内各单位推荐对象进行审核、集中评审、公示，确定表彰对象，并从中选出拟推荐参评省级最美退役军人候选人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请各二级党委充分认识活动的重要意义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、严密组织实施，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。

（二）深入挖掘典型。请各二级党委深入基层一线，广

泛听取群众意见，兼顾不同身份类别、不同工作岗位，真正把具有时代特征、实绩突出的优秀退役军人典型挖掘出来、宣传出去，发挥好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。

（三）严格评选标准。请各二级党委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原则，严格把关，严格履行规定的推荐程序，对未严格按照程序上报的，撤销评选资格。

（四）及时报送材料。请各二级党委于6月22日前将最美退役军人推荐表（附件1，无需签署推荐意见及盖章）和事迹材料（3000字以内，签署推荐意见并盖章）一式七份、双面打印，报送至人民武装部（北校区学工楼204办公室），同时报送电子版材料至指定邮箱。

联系人：艾孜买提·艾尔肯

联系电话：029-87092128

报送邮箱：ssmz@nwafu.edu.cn

附件1：最美退役军人推荐表

人民武装部

2021年6月16日